

好书先睹

张百新

坚守

近日，邓兆安同志将他取名为《回望》的书稿发给我，并嘱我为这部新作作序。我一破不为人作序写评论的惯例，欣然应允。这是因为与兆安相识30多年，我确实有一些心里话想对他讲，也有一些想法想与他进行交流探讨。

《回望》可以说是兆安40多年新闻生涯的一份总结报告。我用了几天的时间，迫不及待地读完了整部书稿，深深地为兆安同志40年为党的新闻舆论工作作出的优异成绩心生敬佩；为他在新闻事业的道路上坚守初心、勇攀高峰的敬业精神感动不已；为他始终勇立时代潮头，不断挑战自我，勇于守正创新的精湛业务能力由衷喝彩。

我和兆安有着相似的经历，在党的新闻战线上工作了40年，当了一辈子记者，因此对兆安同志的为人、为文就有了更多的感同身受。尤其是2016年，我到中国记协工作，见证了党的十八大以来，新闻宣传文化战线为现代化建设和民族复兴提供了强有力的舆论支持和磅礴的精神力量。面对传播技术的日新月异，舆论生态、媒体格局、传播业态、新闻队伍等都发生了深刻的变化。在看到党的新闻舆论工作取得历史性成就、发生历史性变革的同时，我们也不回避新闻舆论工作面临着前所未有的新挑战。尤其是新闻队伍出现的一些新情况，颇引人关注。如近几年来，全国持证记者数量有所下降，新闻单位不再成为高校毕业生最热门的就业选择之一，身边的一些才华横溢的青年记者离开了新闻单位，中止了曾经引以为荣的新闻生涯。联想到这些，再想想兆安同志，我知道该为这部新作说点什么了。我的脑海里浮现出一个词，就是坚守。一个记者为什么坚守、怎样坚守、用什么坚守、坚守的意义何在？我们读了兆安的书，也许会从中找到一些有价值、可借鉴的答案。

坚守源于热爱。1976年，还在读中学的兆安就在生产大队部队的土墙上发表了自己的第一篇“新闻稿”，就此拉开了40多年新闻生涯的序幕。因为年代的特殊性，高中毕业后兆安只能回乡务农。在繁重的体力劳动之余，兆安仍不忘新闻理想，坚持搜集采访沾着泥土芬芳的好人好事，兢兢业业地当好群众喜爱的“土记者”。得益于这份坚守，兆安也迎来了命运的垂青和转折，一路走来获得了至高无上的荣誉。从一个有志青年走到两鬓染霜，对新闻事业的热爱伴随他的整个职业过程。他曾经有从政、从商的机会，但他又选择重新回到了新闻记者的岗位，再也没有离开，因为他在这里找到了人生的价值。

新闻对于他来说，开始也许只是改变命运的际遇、养家糊口的一份平常的职业，而在40多年的不懈奋斗中，他把这份职业干成了无怨无悔、无比崇高的事业。青年的理想成为了一种信念，变成了一种与生命融为一体的情怀。因为他认识到，党的新闻舆论工作，是党的事业的一部分，是治国理政、定国安邦的大事，值得为之奋斗一生。

坚守来自责任。新闻工作虽岗位平凡，肩上有千钧重担。新闻工作者是党的政策主张的传播者、时代风云的记录者、社会进步的推动者、公平正义的守望者，履行的是党和人民赋予的神圣职责使命，笔下有财产万千，笔下有毁誉忠奸，笔下有是非曲直，笔下有人命关天。无论是在商业局干“业余通讯员”，在县委宣传部当“专职报道员”，还是转战烟台电视台成为一名专业的新闻工作者、在胶东在线转型“新媒体人”，兆安的岗位虽多次变换，职务也几度升迁，但他朝思暮想的还是写稿，时刻牵挂的仍是采访，深情系念的总是人民。这份责任让兆安从青年到中年再到老年，不断用汗水、泪水、心血浇灌党的新闻舆论工作这棵参天大树，让它根深叶茂、万古长青。

坚守需要本领。兆安从一个“土记者”成长为“名记者”，既得益于生逢这个伟大时代，更靠自己坚韧不拔的毅力和精益求精的追求。还记得有一年，兆安和我一起出访俄罗斯、白俄罗斯、哈萨克斯坦等国家，他一路上认真地写、不断地记，把采访当成了采访。出访结束不久，一篇文笔兼美的随笔文章随之出炉。勤奋磨炼了过人的本领，县、市、省、国家级新闻奖，兆安几乎拿了个遍，更荣膺第十三届长江韬奋奖、中宣部“文化名家暨四个一批”人才、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等荣誉。兆安数十年如一日地勇于实践、善于总结、勤于思索，笔耕不辍的精神，让人感动，令我敬佩。

坚守不惧挑战。新技术革命引发的媒体变革，是每位

一位新闻人必须直面的新课题。在这场时代大考中，在媒体融合的新战场上，一些昔日的名记者风光不再，不适应、转变慢，渐渐淡出了读者的视野，失去了舞台上“主角”的位置，甚至个别人被迫离场。但有些人却勇立潮头，不惧挑战，主动适应，很快掌握了媒体融合的“十八般武艺”，再领风骚，兆安无疑是后者。在年逾不惑之际，兆安没有躺在功劳簿上居功自傲，而是重整行装再出发，带队成立“胶东在线”网站，迎接人生的又一个重大挑战。在媒体融合的进程中，兆安无疑是老树再发新芽。在他的领导下，胶东在线网站先后获得中国新闻奖专栏、中国新闻奖一等奖，“胶东在线现象”成为新闻界津津乐道的话题。2019年退休后，兆安解甲不封笔，担任山东省网络社会组织联合会会长，统筹协调社会各方资源，促进网络社会组织发展，凝聚网络社会组织力量，继续服务党和国家事业发展。2024年，他又被推荐为烟台市散文学会会长，在转型的路上不断探索，佳作连连。

凡是过往，皆为序章。前几年，兆安出版了新闻作品集《登攀》，现在他的新作《回望》即将付梓。回望兆安40多年的新闻生涯，登攀是他的开始，回望是他的总结。登攀不是闲庭信步的旅行，而是充满艰辛的探索，充满了崎岖和坎坷。但每次登攀都有新的收获，待到登顶绝顶高峰，回望来时路，才有“一览众山小”的感觉。诚如兆安所言，“山再高，往上攀，总能登顶；路再长，走下去，定能到达”。有了无数像邓兆安这样坚守理想、辛勤耕耘的新闻工作者，党的新闻舆论工作这一神圣而崇高的事业就一定从辉煌走向新的辉煌。当代中国江山壮美，人民豪迈，民族复兴前景光明，激励着一代又一代的新闻人坚守理想、不忘初心，纵情书写伟大的新时代，深情讴歌伟大的人民，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鼓与呼。

是为序。
(作者系中国记协原党组成员、书记处书记)

坚守初心 笔耕不辍

邓兆安作品集《回望》正式出版

原烟台广播电视台副台长邓兆安的新作《回望》近日出版。这是继2010年出版《中国式网络问政》、2019年出版优秀作品集《登攀》(上下集)之后，作者推出的第三部个人专著，包括新闻作品、文学作品等，共计40余万字，具有鲜明的时代特征和厚重的历史烙印。

该书记录了邓兆安从一位农民“土记者”到专职报道员和新媒体人，以及网络组织管理者、文学创作管理者等，在不同岗位的奋斗历程和取得的辉煌成绩。全书共分四章。第一章“泥土芬芳”，是作者早期发表的百余篇新闻作品，集合了消息、通讯、评论、特写等多种体裁。第二章“网事如风”，是作者于2002年担任胶东在线网站总编辑以后，连续获得两个中国新闻奖一等奖和创意策划四个国家级重大主题活动的精彩片段。第三章“春风化雨”，囊括了作者在清华大学、复旦大学和中国人民大学等国内著名高校授课的内容，既有立德修身的思政课，又有可供实操的专业课。第四章“笔耕不辍”，呈现了作者退休之后不断探索散文创作的优秀成果。如《远行的父亲》《菊香悠悠》《我的老师郑承阳》《十里长廊美如画》等作品，意蕴丰厚、情真意切，引起读者的强烈共鸣。

邓兆安同志从事新闻生涯近50年，始终铭记职责，坚守初心、笔耕不辍，先后荣获全国优秀新闻工作者最高奖——第十三届长江韬奋奖、中宣部授予的文化名家暨“四个一批”人才荣誉称号，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业技术二级，编著有《发现最美》《无悔青春》《有你的日子》等十余本书籍，现任烟台市散文学会会长。

心香一瓣

鲁从娟

冬日花事

寒冬时节，枯枝苍苍，铅华洗尽，大地上的绿肥红瘦归于平静，只有北风在自由地行走。冬宜藏，花草们也要歇一歇了。于是我们把放飞的思绪暂且搁置下来，进入了猫冬的季节。

在这山寒水瘦之际，我家里却是个花团锦簇的世界，几十盆长寿花齐齐绽放。每天下班回到家，打开门，便直奔阳台看花。此时的我，是心花怒放、嘴角上扬的。宽敞的大阳台上，一盆盆长寿花挤挤挨挨，大大小小约有80多盆，除了三五盆扦插晚了点的小苗，其余的都打了花苞。进入腊月，花苞就像得了指令，一股脑儿地绽开，很快地渲染成一片花海。

我家的长寿花全是重瓣的，色彩多样，有大红、玫红、浅粉、紫色、娇黄、橘黄，还有渐变色的，开多了冻在外面天寒地冻，家里则是小阳春。这些长寿花在温室里冻不着、渴不着，尽情地长，恣意地开，把沉寂的冬天装点得靓丽起来。颜色是情绪的调节剂，因为这些花，一个冬天我都是喜悦的。

水仙花是我在文化路花鸟市的一位老太太那里买的，把它生在青花瓷器皿里，放在阳台上与阳光亲密接触。我希望水仙花待到春节时再开花，可家里暖和，日照足又不缺水，它便如鱼得水，撒欢儿地长叶开花，娇黄的小花朵清丽脱俗，不媚不妖，暗香盈室。花店的老太太已经70多岁了，与花打了一辈子交道，至今仍与老伴守着一个花店。她是养花高手，普通的吊兰被她养得像垂下的绿色瀑布，长寿花被她养成棒棒糖形状，开出一团团花球。我曾有一盆虎刺梅半死不活的，拿到老太太的花店里养着，一个月后枝繁叶茂，并冒出满枝花苞。我几乎每年春节前都会去她那里买几盆仙客来、杜鹃等年宵花，雷打不动，唯有一年腊月，我心血来潮网购了两盆仙客来，就没去老太太

那里买。等年后我去花鸟市买鱼食，顺便去老太太店里去看花，结果发现老太太还惦记着我年前没去买花，给我留了一盆大红色皱边仙客来，说好几个人青睐这盆花她都没有出手。那一刻，我的心都融化了。老太太说，她喜欢花，也喜欢养花的人，她说爱养花的人都是热爱生活的人。

眼下离春节还有段日子呢，黄务街上便出现了不少卖招财银柳年宵花的摊位，红彤彤的很是亮眼。银柳因谐音“银留”，被认为能够带来财富和好运气，很受大家喜爱。我每年春节前必买银柳鲜枝，回家随意往素净花瓶里一插，浓浓的节日气氛瞬间显现。它既是充满生机的鲜枝，也可自然风干成永恒的干花。

好友海韵的朋友晒出了九宫格的腊梅照片。我看到照片背景里有亭台楼阁，便问是不是在毓顶公园拍的？他回说是在天后宫宫。我每日行走的路上没有梅花，因此我对梅的印象都是从画上和诗篇中得来的。说实话，我看到梅树也不认识，因为夏日的梅树不开花，混杂在其他树种中并不显眼。冬日的梅，空明着枝条时，与所有落了叶子的灌木并无二致，只有开出娇黄的小花时才显出它的与众不同。说来也巧，前几天我去新华书店，从南大街拐入文化广场，忽然一阵幽香扑鼻而来，我停下脚步，寻找香味。在我走过的小径旁，有几簇枝条上面闪着点点鹅黄。这就是腊梅呀！在这冰天雪地里与它不期而遇，实属一场惊喜。

我在几株腊梅前流连了许久，贪婪地嗅着香气，小心地捏捏花瓣。陆游说，梅花“零落成泥碾作尘，只有香如故”，暗喻自己虽终生坎坷却坚贞不屈，是咏梅词中的绝唱。他一生酷爱梅花，将其作为一种精神的载体倾情歌颂。王安石的“墙角数枝梅，凌寒独自开”也用梅花暗喻自己改革受阻、得不到支持的处境，其孤独的心态和艰难处境与梅花有共通之处。

寒冬之夜，我把这些开在书页里的梅花采摘起来，暗香浮动。忽然有些心急，盼望春暖花开，去南山公园的梅园里赏梅。有了冬日的期许，春日花事，仿佛也就不遥远了。你看，小区绿化带里的月季、迎春、玉兰等的枝头，不都是隆起的花苞吗？造物无言却有情，每于寒尽觉春生”，大自然虽然默默无言，但却有情，寒尽而带来春天，悄悄地安排好万紫千红的百花含苞待放。

西出阳关无故人

张铁鹰

王维一生曾经历过多次送别。比如，有一年春天，落第的綦毋潜要返回江南老家，与其话别时，王维伤感地说：“置酒临长道，同心与我违。”同时又勉励道：“吾道适不同，勿谓知音稀。”(《送綦毋潜落第还乡》)

当然，王维一生中最为著名的一次送别，发生在他与朋友元二之间。

盛唐对外交流频繁，朝廷常派遣使臣、将士出使或戍守位于西域的安西都护府。也是在一个春日，元二要出使西域。面对怀揣建功立业理想、即将远行的朋友，王维一次次端起酒杯，并深情吟道：“渭城朝雨浥轻尘，客舍青青柳色新。劝君更尽一杯酒，西出阳关无故人。”(《送元二使安西》)

“浥”，本义为湿润，引申为沾湿、浸润。渭城本是秦朝的都城咸阳，汉高祖元年(前206年)改称新城，后废。汉武帝元鼎三年(前114年)复置，改名渭城，因其南临渭水。东汉时，渭城并入长安县。

后来，这首《送元二使安西》被谱入乐府，成为唐代送别场合广为传唱的经典曲目《阳关三叠》。由此，阳关成为离别文化的典型意象。

这也不难理解。古代交通不发达，一旦离别就不知道何时能够重逢，甚至一次分手便是永别。因此，古人向来看重离别，认为其带给人的伤痛仅次于死亡。李商隐就曾言：“人世死前唯有别，春风争似惜长条。”(《离亭赋得折杨柳二首·其一》)

李商隐“春风争似惜长条”所用的意象，王维同样也用了，表现在“客舍青青柳色新”一句中。“柳”与“留”谐音，且杨柳枝条细长，寓意长久；而且，柳条插于土中即能成活，在长成枝叶繁茂的大树后为人遮荫，遂被用作志在四方、前程远大的祝福。古人常以柳喻别，并形成了“折柳赠别”“折柳思远”的习俗。

阳关和玉门关均始建于西汉武帝时期，两关一南一北，互为犄角，共同构成了汉代“据两关，列四郡”的边防结构。作为汉唐时期重要的边塞关隘和丝绸之路的南道门户，当年，张骞从阳关凿通西域，霍去病出阳关北击匈奴，玄奘法师经阳关去往西天。

到了盛唐，阳关又点燃了无数人心中遥远的西域梦。渴望建功边塞的战士们，都把西出阳关视作对事

业的奔赴。元二也是这样。

相对于元二，此前有过边塞生活经历的王维，无疑是“过来人”。开元二十五年(737年)三月，河西节度使崔希逸大破吐蕃。这一年夏天，王维以监察御史的身份受邀，赴边境慰问将士，这是王维生平第一次出塞。慰问任务结束后，王维又在河西兼任节度判官。这样的边塞经历让王维的人生更添色彩，因而他明白，元二前方的命运是未知的、无常的。由此，我们读“劝君更尽一杯酒，西出阳关无故人”，便不难理解其中隐含的担忧。王维把自己的边塞体验融进诗中，融进了送别的情绪中。

不过，尽管《送元二使安西》影响甚远，但人们对它的解读，却多有争论。比如，有人说“浥轻尘”中的“浥”，是写朝雨润湿尘路，有不忍车马远去之意；“尘”不是指具体的尘，而是暗示征人的出行。如，清代何焯《三体唐诗》中即言：“首句藏行尘，次句藏折柳。”

这类解读，尽管有点过度，但仁智互见，终属于学术上的讨论。可有些人的说法，就令人难以苟同了。比如，有人将“送元二使安西”理解为：“王维因此前曾奉命出使边塞，对西域的遥远与荒凉有切身体验，因此，当得知友人元二奉命出使安西时，便一路从古城咸阳护送他至阳关，又在客舍旁的凉亭设宴，边喝酒边叙旧。”还有人认为，《送元二使安西》描述的是“诗人王维在古城西安为即将踏上‘陆上丝绸之路’的朋友元二送别的场景”。

在我看来，作此类解读之人，或许未曾踏足河西走廊，因而与“春风不度”的悲壮始终隔膜；或者虽曾身临当年的关隘重地，感悟驼铃远去、风烟散尽，但还只是没有参透王维穿越千年的心灵悸动。因而，要真正读懂王维的《送元二使安西》，就要唤醒生命里原本就有的苍凉。就像作家路也在《阳关绝唱》中所写：“可以想象，古人成年累月地走在艰险的路上，风餐露宿，这一去不知何时才能返回长安或中原，或者说，这就是永诀了！这一刻我才真正懂了这首诗，尤其是懂得了最后一句。而且我还知道了，当王维写下‘西出阳关无故人’的那一刻，他自己一定已是双泪长流！”

笋之香

刘云利

竹笋，又名竹肉、玉兰片，是竹的幼苗，南方盛产，北方稀缺。作为一个久住北方之人，我莫名地喜欢吃竹笋炒肉，纵然因地域关系吃不到最新鲜的，但也无妨，寒冬季节，偶尔炒一盘冬笋，足以解馋。

家常炒笋并不复杂。过水后的冬笋，配上生姜、大蒜、青辣椒、小米椒等佐料，再加上少许的五花肉，翻炒几下，即可出锅。吃起来咸鲜可口，既有竹笋的清香，又有肉片的滑嫩，不仅含有大量的纤维素和矿物质，还有助于消化和健康。

见我钟爱之极，妻子每年冬至过后，都会网购一些竹笋备用，以满足我的口腹之欲。

食笋不光是我的所爱，也是明末清初李渔的所爱。他在《闲情偶寄》的蔬食篇中，专门写了笋的鲜，其中云：“至于笋之一物，则断宜在山林，城市所产者，任尔芳鲜，终是笋之剩义。此蔬食中第一品也，肥羊嫩豕，何足比肩。”笋能否当选蔬食“第一品”？如果其他蔬食能够开口争辩的话，我想一定会是蔬食界的“华山论剑”。

歌为“第一品”暂且搁置不论，笋之鲜的确是实实在在的。李渔还说，蔬食能居肉食之上者，只在一字之“鲜”，“此种供奉，惟山僧野老躬治园圃者，得以有之；城市之人向卖菜者，不得与焉。”意思是，这种菜只有山中僧人、乡野人家、耕种园圃者才能吃到，城市里买菜贩子买菜吃的人享受不到的。李渔生活在300多年前的清代，蔬食运输依仗车马，耗时费力。300多年后的今天，物流运输犹如风驰电掣，算是弥补了先生的遗憾，也满足了我们的口腹之欲。

苏东坡也是爱竹、爱笋之人。他曾在寂照寺与慧觉禅师谈佛论经，有感于寺边的修竹，即兴写下了《於潜僧绿筠轩》，其中言：“宁可食无肉，不可居无竹。无肉令人瘦，无竹令人俗。”他在杭州为官时，挚友道潜禅师(参寥上人)在杭州智果禅院修行。一天，苏轼应邀参加宴会，因钟爱禅寺的清幽和山泉的清冽，欣然赋诗曰：“茶笋尽禅味，松杉真法音。”大意为，茶与笋的终是禅意妙趣，松杉的本性是释道之音。他在被贬黄州时写道：“长江绕郭知鱼美，好竹连山觉笋香。”写出了个贬谪之人自嘲自伤却胸襟豁达，在逆境中寻求到生活的乐趣和美食的慰藉。

苏轼还称赞竹笋为“玉板笋”，赞美妙笋是“禅悦味”，将竹笋奉为“素中仙”。如好事者问，东坡究竟是先爱竹后爱笋，还是先爱笋后爱竹，如今只能是千古之谜了。其实倒也无妨，无竹便无笋，无笋便无竹，竹与笋相通，竹与人生相似，悟了，通了，便了无憾事。

笋不仅是一道美食，还是重要的药材。《本草纲目》中记载：“竹笋，性寒，味甘；滋阴凉血、开胃健脾、消化痰涎、解渴除烦、利尿通便、养肝明目。”食补蕴含着丰富的中医养生智慧，我们一定要传承和发扬。

笋之物，味之鲜，食之美。笔者身居北方，只能品味尝鲜，无缘体味山中掘笋之趣，幸而可于书中一窥，也算是弥补了人生所憾吧。

